

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

一、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

1、有限公司成立

无锡上机磨床有限公司（发行人前身，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上机有限”、“有限公司”）于 2002 年 9 月 28 日由杨建良与杭虹共同出资设立，住所为无锡市南泉镇，注册资本 100 万元，其中杨建良以货币资金出资 60 万元，杭虹以货币资金出资 40 万元，法定代表人杨建良，并取得了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202112106016 的营业执照。公司设立时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：

序号	出资者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占注册资本比例
1	杨建良	60.00	60.00%
2	杭虹	40.00	40.00%
	合计	100.00	100.00%

此次出资经无锡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锡普会分验（2002）1237 号《验资报告》审验，确认截至 2002 年 9 月 27 日止，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金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，其中货币出资 100 万元。

2、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

2007 年 2 月 12 日，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 万元，其中，杨建良以货币增资 600 万元，杭虹以货币资金增资 300 万元。增资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,000 万元。2007 年 4 月 4 日，公司就该增资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。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：

序号	出资者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占注册资本比例
1	杨建良	660.00	66.00%
2	杭虹	340.00	34.00%
	合计	1,000.00	100.00%

此次增资经无锡大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锡众会师验内字（2007）第 8 号《验资报告》审验，确认截至 2007 年 2 月 12 日，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900 万元，均为货币出资。

3、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

2008 年 9 月 3 日，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其中，杨建良以货币增资 1,500 万元，杭虹以货币资金增资 500 万元。增资后，公司注册资本由 1,000 万元增加至 3,000 万元。2008 年 9 月 17 日，公司就该增资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。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：

序号	出资者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占注册资本比例
1	杨建良	2,160.00	72.00%
2	杭虹	840.00	28.00%
	合计	3,000.00	100.00%

此次增资经江苏恒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恒会内验（2008）2080 号《验资报告》审验，确认截至 2008 年 9 月 3 日，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均为货币出资。杨建良与杭虹系夫妻关系，根据两人出具的说明，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为两人多年经营及投资积累的自有资金。

2011 年 10 月 20 日，立信出具信会师报字[2011]第 13603 号《关于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、实收资本的复核报告》，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复核，确认上述增资出资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相关验资报告所列的验资金额已足额缴纳且符合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—验资》的有关要求。

4、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

2010 年 10 月 8 日，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 150 万元，全部由新股东

张瑞庆认缴，张瑞庆以货币资金投入 2,370 万元，其中 150 万元作为公司的注册资本，其余的 2,22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。2010 年 11 月 2 日，公司就该增资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。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：

序号	出资者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占注册资本比例
1	杨建良	2,160.00	68.57%
2	杭虹	840.00	26.67%
3	张瑞庆	150.00	4.76%
	合计	3,150.00	100.00%

此次增资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公 W[2010]B102 号《验资报告》审验，确认截至 2010 年 10 月 15 日，公司已收到张瑞庆缴纳的投资款 2,370 万元，其中增加实收资本 150 万元，增加资本公积 2,220 万元。

2011 年 10 月 20 日，立信出具信会师报字[2011]第 13603 号《关于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、实收资本的复核报告》，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复核，确认上述增资出资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相关验资报告所列的验资金额已足额缴纳且符合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—验资》的有关要求。

本次增资的定价依据为：在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净资产的基础上，预计上机有限 2010 年度可实现净利润约为 6,000 万元，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3,150 万元，按 8.3 倍市盈率计算，新增注册资本 150 万元的入股价格为 15.80 元/注册资本。张瑞庆此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主要为其历年工资薪金所得、投资经营所得以及从其自身投资经营的企业借款。

5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

2010 年 12 月 22 日，经公司于同日召开的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，杨建良与无锡同创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《股权转让合同》，将其持有的占注册资本 3% 股权（对应的出资额为 94.50 万元）以 1,80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无锡同创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；将其持有的公司 1.663% 股权（对应的出资额为 52.438 万元）以 1,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。

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是考虑上机有限 2010 年盈利能力（预计净利润约为 7,500 万元）和未来发展前景的基础上，按照 19.07 元/注册资本定价。股权转让款已于 2010 年 12 月付讫。

根据上机有限 2010 年 11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，上机有限 2010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金额为 125,742,648.83 元，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的净资产约为 3.99 元。同创创业每 1 元注册资本受让价格为 19.07 元，即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净资产的 4.78 倍。

根据杨建良与同创创业 2010 年 12 月 22 日签订的《股权转让合同》以及杨建良出具的《说明》，双方 2010 年 11 月就股权转让事宜进行谈判，当时预计上机有限 2010 年度可实现净利润约为 7,500 万元，按 8 倍市盈率估值定价，确定股权转让价格为 19.07 元/注册资本。

本次股权转让价格（19.07 元/注册资本）比张瑞庆增资价格（15.80 元/注册资本）要高的原因是：张瑞庆就增资事宜与公司谈判是在 2010 年 6 月份，当时没有预计到 2010 年光伏行业达到 100%以上的增长率，对公司的 2010 年的盈利预期约为净利润 6,000 万元。而公司股东与无锡同创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谈判股权转让是在 2010 年 11 月份，当时对光伏行业全年的判断已经基本明朗，对业绩的预期也调高到净利润 7,500 万元。

根据对同创创业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的访谈及其于 2011 年 8 月 9 日出具的《说明》，并经保荐机构核查，同创创业及其合伙人不存在委托持股、信托持股等利益输送行为，同创创业普通合伙人、有限合伙人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签字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根据远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蒋锡培出具《承诺函》、2011 年 9 月 6 日远东控股股东出具的《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关于是否存在委托持股、信托持股或利益输送行为的承诺》及对远东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蒋锡培的访谈，并经保荐机构核查，远东控股及其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委托持股、信托持股或利益输送行为，远东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签字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

系。

2010年12月23日，经2010年12月22日召开的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，杨建良与公司骨干王进昌、李晓东、陈念淮、杭岳彪、董锡兴、罗俊群、杨红娟、葛皓宇、陈晖签订《股权转让合同》，将其持有的公司出资额42万元（占公司1.335%的股权）分别转让给上述公司骨干员工，其中转让给李晓东、王进昌、杭岳彪、陈念淮、董锡兴、杨红娟、罗俊群、葛皓宇每人分别5万元出资额（占公司0.159%的股权）；转让给陈晖2万元出资额（占公司0.063%的股权）。本次股权转让的定价依据是考虑对业务骨干的激励作用，按照3元/注册资本定价。股权转让款已于2011年1月付讫。

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：

序号	出资者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占注册资本比例
1	杨建良	1,971.062	62.572%
2	杭虹	840.000	26.670%
3	张瑞庆	150.000	4.760%
4	无锡同创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94.500	3.000%
5	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52.438	1.663%
6	李晓东	5.000	0.159%
7	王进昌	5.000	0.159%
8	杭岳彪	5.000	0.159%
9	陈念淮	5.000	0.159%
10	董锡兴	5.000	0.159%
11	杨红娟	5.000	0.159%
12	罗俊群	5.000	0.159%
13	葛皓宇	5.000	0.159%
14	陈晖	2.000	0.063%
	合计	3,150.000	100.000%

2010年12月29日，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。

6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

2010年12月31日，上机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作出决议：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。2011年1月19日，公司召开创立大会，根据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1月15日出具的天健正信审（2011）NZ字第190006号《审计报告》，决议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全部净资产额144,972,492.87元折为9,450万股普通股，每股面值1元，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，余额50,472,492.87元计入资本公积。2011年1月19日，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健正信验（2011）综字第190001号《验资报告》，对发起人出资予以审验。2011年1月25日，公司在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并领取注册号为32021100006121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，注册资本9,450万元，法定代表人杨建良。

本次整体变更后，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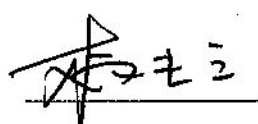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出资者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占注册资本比例
1	杨建良	5,913.186	62.572%
2	杭虹	2,520.000	26.670%
3	张瑞庆	450.000	4.760%
4	无锡同创创业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283.500	3.000%
5	远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157.314	1.663%
6	李晓东	15.000	0.159%
7	王进昌	15.000	0.159%
8	杭岳彪	15.000	0.159%
9	陈念淮	15.000	0.159%
10	董锡兴	15.000	0.159%
11	杨红娟	15.000	0.159%
12	罗俊群	15.000	0.159%
13	葛皓宇	15.000	0.159%
14	陈晖	6.000	0.063%
	合计	9,450.000	100.000%

二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发行人股本演变情况的确认意见

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确认上述公司股本演变情况的描述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》之签章页)

全体董事签名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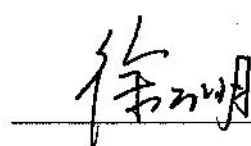
杨建良



杭虹



李晓东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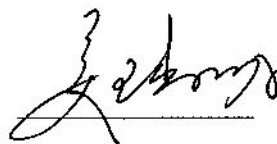
徐公明



赵玉文



朱和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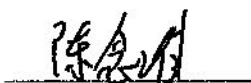


姜瑞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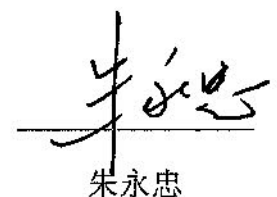
全体监事签名:



杭岳彪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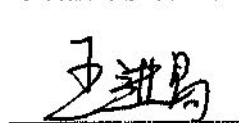


陈念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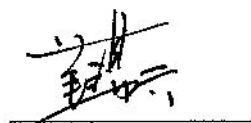


朱永忠

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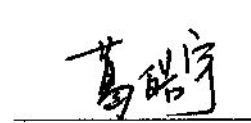
王进昌



董锡兴



罗俊群



葛皓宇

